

## (四) 声明函

四川德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作为成都市新都区市政设施运维中心主城区直管公厕维修、维护、改造服务采购项目（第2次）的供应商，我方声明如下：

我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，没有（填写“有”或“没有”）因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，共零次（若无，可不填或填零）计入诚信档案。

特此声明。

供应商名称：四川恒鼎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周朝军（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）

磋商日期：2021年5月31日

